## 贵州航宇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9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贵州航宇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 下简称《公司章程》)《贵州航宇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之规 定,贵州航宇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9 次会议于2024年6月12日举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宋捷女士主持,本次与会监 事共3名,全体监事知悉本次会议的审议事项,并充分表达意见。会议的召集、 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参会监事认真讨论并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 (一) 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 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经审议, 监事会认为: 延长公司本次发行相关决议和授权有效期符合公司实 际情况,有利于保证公司本次发行相关工作的顺利开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 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反相 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或《公司章程》规定的情形。因此,监事会一致同意 在原议案其它内容不变的情况下,公司拟将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延长12个月, 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 《航宇科技关于延长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 期及授权有效期的公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贵州航宇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6月13日